

111 年 7 月衛生福利部新實施攸關民眾權益之重大政策或措施填報表

署 司	政策或措施	具體內容	影響評估	備註
社會保險司、中央健康保險署	全民健康保險投保金額上限調整	自 111 年 7 月 1 日起全民健康保險投保金額分級表等級由 46 級調整為 51 級，投保金額上限由 182,000 元調整為 219,500 元。	1. 目前以 182,000 元投保之受僱者 8.1 萬人、雇主 1.3 萬人、專技人員自行執業者 0.5 萬人。 2. 預估每年可增加保險收入 17.2 億元。共計 13 萬餘人受影響，每人月增加保險費 116~1,939 元。	
中央健康保險署	監測顱內壓之「顱內壓監測器」醫材納入健保給付	考量顱內壓監測器具臨床效益及必需性，經彙整相關資料及臨床專業意見，自 111 年 7 月 1 日起將顱內壓監測器(健保支付 19,607 點)及具引流附加功能的顱內壓監測器(健保支付 22,565 點)等 2 項醫材納入健保，透過精確監測及早發現異常，避免病人因顱內壓力急遽變化導致腦部嚴重傷害甚至發生腦死之憾事。	估計健保一年挹注六千多萬點預算支應，約有 3,000 人次受惠。	
國民健康署	肺癌早期偵測計畫	施行「肺癌早期偵測計畫」，提供肺癌高風險族群(重度吸菸者及具肺癌家族史者)每 2 年 1 次低劑量電腦斷層肺癌檢查補助。	111 年預估可提供 1.8 萬名以上肺癌高風險族群接受 LDCT 檢查	
食品藥物管理署	食品添加物標準增修訂實施	修正 11 項食品添加物標準，增列 4 項食品添加物(果膠、關華豆膠、刺槐豆膠、二氧化碳)。	法規修正係參考國際規範滾動式更新，發布日期分別於 109 年 8 月、110 年 2 月及 3 月，已提供業者適當緩衝期因應。	
	廢止食品加工用二氧化碳衛生標準	因二氧化碳移列為食品添加物管理，故廢止食品加工用二氧化碳衛生標準。	110 年 2 月發布相關修正規範，已提供業者適當緩衝期因應。	
	阿 勃 勒 (Cassia	阿勃勒(Cassia fistula L.) 果實不得作為食品原料使	1. 阿勃勒果實所含羥基蒽類衍生物可能對消費者	

署 司	政策或措施	具體內容	影響評估	備註
	fistula L.) 果實之使用 限制	用。但國產產品之製造日期 或進口產品之輸入日期於本 規定生效前者，得繼續販賣 至其有效日期屆至為止。	造成風險，限制阿勃勒果 實不得作為食品原料使 用，有助維護國人健康及 食用安全。 2. 食品業者如販售含有阿 勃勒果實之產品，需調整 配方或停止販售，以符合 規定。	
	修正「食品及 相關產品標 示宣傳廣告 涉及不實誇 張易生誤解 或醫療效能 認定準則」第 四條、第六條	1. 除經查驗登記取得許可 證之健康食品外，一般食 品不得以「健康」字樣為 品名之一部分，以避免消 費者誤解。 2. 本規定自 111 年 7 月 1 日 實施(以產製日期為準)。	1. 避免消費者誤解為健康 食品，利於產品之區隔。 2. 食品標示新制對於食品 業者影響其現有包材之 使用。	
	修正「重組肉 食品標示規 定」，名稱並 修正為「重組 肉及注脂肉 食品標示規 定」	公告增列注脂肉食品標示規 定，包裝注脂肉食品、具稅籍 登記食品販賣業者販售散裝 注脂肉食品，以及販售注脂 肉食品之直接供應飲食場 所，皆應以中文於品名顯著 標示「注脂」或等同字義說 明，並加註「僅供熟食」、「熟 食供應」或等同字義之醒語。	1. 注脂肉食品無法單由外 觀辨識，為避免消費者 誤解為原形肉，強制規 定注脂肉必須標示及充 分烹調至完全熟食，才 能確保消費者食用衛生 安全。 2. 食品標示新制對於食品 業者影響其現有包材之 使用，並衍生新標示之 相關費用。	
	公告修正「應 訂定食品安 全監測計畫 與應辦理檢 驗之食品業 者、最低檢 驗週期及其 他相關事項」第 三十六點	明定食品之製造、加工、調配 及輸入業者，其訂定食品安 全監測計畫之內容項目，包 含：流程及危害分析、作業標 準程序、內部稽核、供應商管 理與教育訓練。	1. 自 104 年 12 月 30 日發 布「食品製造業者訂定 食品安全監測計畫指 引」，已包含「流程及危 害分析、作業標準程序、 內部稽核、供應商管理 與教育訓練」之必備項 目。 2. 修正草案於 110 年 8 月 27 日預告，111 年 1 月 5	

署 司	政策或措施	具體內容	影響評估	備註
			<p>日公告，該法規生效日期為 111 年 7 月 1 日，已提供業者緩衝期。</p> <p>3. 另本署已於今年一級品管計畫之相關說明會，向業者宣導。</p>	
	<p>食品添加物標準增修訂實施</p>	<p>修正 11 項食品添加物標準，增列 4 項食品添加物（果膠、關華豆膠、刺槐豆膠、二氧化碳）。</p>	<p>法規修正係參考國際規範滾動式更新，發布日期分別於 109 年 8 月、110 年 2 月及 3 月，已提供業者適當緩衝期因應。</p>	